

虽是交代材料,也有史家品格

——从《冯雪峰全集》收入“交代材料”谈起

■王锡荣

从来编作家文集,还很少有看到有把大量的“交代材料”、“检讨书”收进去的,还竟然多达八十万字;从来写交代材料,还很少看到写成了学术研究论文,成为重要历史研究资料的。现在,人民文学出版社刚刚出版的《冯雪峰全集》,就让我们看到了这道风景:总共十二卷五百多万字的《冯雪峰全集》,其中仅“外调材料”就占两卷,印刷字数达八十余万。这些外调材料,主要是冯雪峰接受审查和外来调查人员的调查,应对方要求而写的“交代材料”,绝大部分是他手写的文本,极少数是别人整理的谈话记录。最早的1954年,最迟的1974年,时间跨度长达二十年,其中大部分写于1966年-1968年。令人惊奇的是,他的“交代材料”尽管自称“记性不好”,却披露了巨量的真实、准确、详尽的史料;尽管来访者往往引导他确认一些史实,他却常常不肯确认,让人扫兴,有时候还会声明自己以前记错了。而现在留下来的材料中,却看不到一丝一毫的编造、混乱和当时常见的落井下石……这是我们迄今所见最奇特的“交代材料”,也是最珍贵的回忆录,更是具有重要历史研究价值的学术研究史料。



晚年冯雪峰和他的交代材料手迹

记录传奇人生

冯雪峰,这位二十世纪中国文学界最富于传奇色彩也最富于悲剧色彩的作家、诗人、翻译家、文艺理论家、出版家,更是一位革命家。他是1920年代著名的“湖畔诗人”,1930年代左联的发起人之一、党团书记,中央文委书记、中共党组织和鲁迅的联系人,中央苏区马克思共产主义学校(相当于中央党校)副校长,参加过长征,主持过鲁迅葬礼,1940年代蹲过上饶集中营,1950年代人民文学出版社创始人、首任社长、总编辑,《文艺报》总编辑,中国作协副主席,1954年受批判,1957年被打

成右派,蒙冤二十余年,直到1976年1月含冤去世。他的创作,上世纪二十年代以诗歌、翻译为主,三十年代以杂文、文艺理论为主,四十年代以杂文、寓言为主,五十年代中期以后,就主要以写检讨、交代材料为主了!这批“交代材料”,就是他受批判二十余年的记录和主要“成果”,仅此而言,就足以令人唏嘘!在他“交代”史实中,我们看到了一个为民族解放、为文化发展、为弘扬鲁迅精神披肝沥胆、忍辱负重艰难跋涉的冯雪峰。

披露重要史实

尽管冯雪峰在材料中多次表示:他的记性不好,很多事怎么回

忆也回忆不起来。但是,这恰恰反映了他对史实的极端严肃、严格、严谨态度。实际上我们看到,他披露的史实,信息量巨大,涉及面非常广,涉及相关人员二百多人。尤其是对1930年代上海的文化界、左翼文学运动的历史,陕北中共中央与上海的种种联系,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成立的背景等等,以及当时上海中共党组织工作的种种情况,提供了第一手的权威史料。

例如,关于1936年4月他受中央委派,作为特派员从陕北瓦窑堡到上海开展工作,中间历经了“两个口号论争”、鲁迅丧仪、统一战线建立、建立中共上海办事处,直到1937年9月他离开上海,这期间的整个过程,他的讲述弥补了大量的空白,成为这一段党史、文学史的权威说法。早在1970年代末,冯雪峰的《有关1936年周扬等人的行动以及鲁迅提出“民族革命战争的大众文学”口号的经过》就在民间流传,其中的大量史实,就为诸多史家所采纳。现在我们在《冯雪峰全集》中看到,原来同样或类似题材的材料还有很多,而且加入了大量互见材料。原来他就这些问题已经作了无数次回忆,补充了很多细节,也更加印证了之前的说法。(下转第三版)



《冯雪峰全集》

为纪念著名诗人、出版家、作家、文艺理论家、人民文学出版社第一任社长兼总编辑冯雪峰逝世四十周年,人民文学出版社日前编辑出版了十二卷本、五百四十余万字的《冯雪峰全集》。

《冯雪峰全集》收入冯雪峰自1921年至1975年间的诗歌、小说、散文、剧本、寓言、杂文等文学创作、文艺理论及文艺批评著作、翻译作品及回忆录、书信、日记、外调材料等。

其中,冯雪峰与友人通信一百六十余封,大部分没有公开发表过。日记写于1965年至1975年间,根据手稿收入。外调材料写于1966年至1973年,约有两百篇,八十余万字。

冯雪峰始终置身于时代风云的潮头,是历史的亲历者、见证者和记录者。《冯雪峰全集》是一部承载着丰富内容,超乎文学之上的大书。

(上接第一版)刘耀东称见到了送火腿的人,三十五六岁,中等个头,很精干,但是忘了他的姓名。说涂振农还同这人谈起鲁迅捎来的书信。

1990年,朱正明在《鲁迅研究月刊》上发表《关于鲁迅给毛主席送火腿和书信的问题》一文,以自己的亲身经历,说明自己曾由中共派驻西北军的代表张文彬带领,1936年从上海奔赴陕北,10月10日后,从西安坐车前往保安途中,张文彬把两只小型火腿交由他携带,并交代说是上海有人送给毛主席的。后途中分道走时仍交还张,几天后在保安见面,张文彬告知,火腿为鲁迅所送,里面还有书信。但火腿边沿被交通站人员吃掉了。他又听吴亮平说,吴也曾吃过这火腿,但不知道书信的事。吃火腿的时间,在鲁迅逝世前后。他认为,“不能通过”说法是不符合实际的,并认为夹带书信应当是有的:因为许广平和其他人都说有。

朱正明是少数说亲自携带过火腿的人,应当可信,但是他说说的两只,跟别人的说法都对不上。

1992年4月程中原在《党的文献》首次披露了1936年7月6日张闻天、周恩来(化名“洛、恩”)写给冯雪峰的信,里面提到:“你老师送的东西虽是因为交通的关系尚未收到,但我们大家都很感激。”“你的老师”已知是指鲁迅,信中虽然没提“送的东西”是什么,但显然送了东西。这是一个重要的信息:不管怎样,鲁迅给陕北苏区送过东西却是可以肯定的。

冯雪峰1936年给中央的报告,明确说鲁迅送了两次、共十二只火腿给延安

这个谜,到2001年就终于被揭开了。

2001年5月,史纪辛在《北京党史》上发表《对鲁迅先生赠送礼物慰问中共领导人一事考》一文,首次披露了冯雪峰1936年5月28日写给中共中央的报告,里面明确说道:

此外有金华火腿八支系鲁迅送给毛主席、洛甫、恩来诸人的,买的时候我请他多买了几只,因此除了你们二人之外,请分一点给王主任、罗迈、林伯渠、董必武、张浩等人。(《北京党史》2001年第5期)

这就确凿无疑地证明了鲁迅确实是给中共领导人送过火腿的,而且还不是一只两只,而是八只,这就让很多人吃惊!以前人们总是带着将信将疑的目光看这事,现在知道,这事是真的!而且是八只而不是一只两只,并且是指定送给多位领导人而非仅送毛泽东一人的。显然鲁迅原来没有打算送这么多,是冯雪峰让他多买几只的,怎样分配,也是由冯雪峰做主的。

冯雪峰在给中央的报告中还提到:“托涂君带此信”,“上海方面的情形,可请涂君再报告一些”,并提到了一件重要的相关史实:斯诺和马海德访问陕北。冯雪峰请中央“收到此信后即刻请派人到延安接两个外国人——Hatem和Snow,他们六月三日从沪动身,估计六月十三、四日一定可到延安。”

根据冯雪峰给中央的报告,冯雪峰安排董健吾带领涂振农、马海德和斯诺于6月12日前到达西安。董健吾就准备返回上海。然后,先安排涂振农去陕北,让马海德和斯诺继续等候。从冯雪峰和刘鼎的这些记载,可以认定,鲁迅送给毛泽东等人的东西,也是由涂振农、马海德和斯诺三人带去的。斯诺和马海德于7月7日后一两天内到达陕北苏区,后于7月中旬到达保安中共中央所在地。由于当时红军正与

张学良的东北军在同蒋介石中央军周旋中,形势扑朔迷离,中共中央在转移过程中,无法安排马海德和斯诺进入苏区。同时由于那一时段陕北正逢天气又热多雨,不利火腿保存,所以没能带到保安。

2003年10月,史纪辛在《鲁迅研究月刊》发表《鲁迅托送金华火腿慰问中共领导人史实再考》,披露了冯雪峰1936年9月12日给中央的报告,其中说:

刘常将我送去之人与物随意延搁,我今始知将鲁迅送给兄之火腿随便扣留,尤为岂有此理。我与鲁如便谈起此事,鲁又说再送一点,我因鲁之拥护毛、洛、恩等兄之情难却,故仍将他购买的四支火腿交余兄亲自带上。

这就证明,鲁迅不仅给陕北送了火腿,还确实送了第二次!历史文献揭秘,铁证如山!第二次送的人姓余。这个余兄是谁呢?报告中没提。但是在此前8月15日中共中央给冯雪峰的指示信中说:“我们决定老余为上海与苏区的交通联络员,这一建立的交通联络,是绝对秘密的,除你之外,不必被任何人知道……老余在上海不要跟局内人见面。”这个人是中央指定与冯雪峰单线联系的,至今都不清楚具体名字。此人才是真正携带火腿送到毛泽东身边的人,但后来却始终没发声。

不是八卦,而是不折不扣的传奇

但第二次的火腿究竟送到没有呢?在9月12日的报告中,冯雪峰还谈到,“余兄”还带了一批奔赴陕北的人员。冯雪峰9月28日给中央的报告说:“上海九·一八纪念……详情请余兄面告”,证明余兄带领二十多人出发是在9月18日以后了。

那么何时到达陕北的呢?刘鼎10月1日电告中央:“二十余人以沪来集此待送入内”,表明已经到西安,但还未进入苏区。10月22日,毛泽东致信冯雪峰并转潘汉年说:“老余此次已带进来计二十一人”,“张文彬已随余来”。这表明,“老余”带队已经顺利到达陕北中央所在地,也就是说:火腿已经送到毛泽东身边。而张文彬只是随同余的大队人马一起到了保安。

这些史料的再度披露,使整个事情变得清晰起来:第二次买火腿应在1936年9月12日之前不久,冯雪峰自己把两次送火腿误记为一次,数量也记错了。而且时间上搞混了。第二次买火腿可能是周文办的,郑育之只是记住了一百元这个情节。实际送去的可能不是周文。大约9月20日-25日,“老余”带领二十余人从上海出发前往西安,9月底抵达西安,10月11日离开西安前往保安,10月17-18日达到保安,终于将火腿送到。史纪辛披露的冯雪峰报告的提及鲁迅送火腿相关内容,这次都被收入了《冯雪峰全集》,就使这桩公案尘埃落定,鲁迅给毛泽东等人送火腿一事,成为铁板钉钉的事实而非传闻。

至于其他人的说法,都各有原由,但都不尽准确。而火腿中夹带书信,一般说来不太可能。但刘耀东、朱正明也都有此说法,且都是亲身经历,这就不宜断然否定了。毕竟,虽然没有认定的证据,但也并没有足以推翻的证据,只能有待于新的史料发现了。

总而言之,史实是不能以常情和常理来推定的。鲁迅给毛泽东等人送火腿,这件以往被视为八卦的事,实际上却是不折不扣的传奇!而且美国传奇记者埃德加·斯诺也是见证人!